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 九次会议于2019年6月5日发出会议通知,于2019年6月10日以现场和通讯 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6人,实际表决董事6人。现场会 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,会议由董事长王维法先生主持,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 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,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 议案: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转让河南省项城佳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%股权的 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100%股权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9-026)。

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 6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 2019-027)。

表决结果: 6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

特此公告。

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一日